**类别：经济建设**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许昌市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08010104号提案**

**提 案 者：**民建许昌市委会

**委员证号：** **界 别：**

**单位职务：**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188101041750

**联 名 者：**

**案 由：**关于加快推动市本级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提出时间：2023年01月03日

其他相关信息

|  |  |  |
| --- | --- | --- |
| 相关情况 | 是否调研 | 是 |
| 是否公开 | 是 |
| 是否涉密 | 否 |
| 希望送交的承办单位（仅供参考）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工信局 |
| 本提案主题词 |  |

市本级经济是市域发展的基础，是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最集中的体现和城市综合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引领、示范和带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作用，对一个城市的发展具有显著支撑作用。近年来，许昌市高度重视做大做强市本级，立足实际，统筹谋划，落实政策，完善机制，推动市本级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与省内先进市相比，我市本级经济总量较小、首位度偏低、带动能力较弱等问题较为突出。

一、基本情况

许昌市本级包括魏都区、建安区2个行政区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区3个功能区，现有常住人口134万人，占全市常住人口的30.6%；市本级总面积1090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22%，其中，城区建成区面积139平方公里，建成率12.8%。2021年市本级完成生产总值1047.06亿元，占全市（3655.4亿元）的28.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41.3亿元，占全市（1331亿元）的40.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7.7亿元，占全市（189.1亿元）的46.4%；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1390.4亿元，占全市（2460.5亿元）的56.5%。

二、存在问题

一是联动的发展格局没有形成。市本级产业层次不够高，产业产品大多还处于产业链的中下游，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体量不大、占比不高，产业链条向县市延伸不够。截至2021年底，市本级规上工业企业为401家，仅占全市（1693家）的23.7%；市本级4个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共实现营收709亿元，总和不及长葛大周循环经济产业园（832亿元）。另外，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存在短板，缺少知名学校、名医名院名专科，对县市集聚拉动作用不明显。

二是县区经济发展不均衡。近年来禹州市、长葛市一直稳居全国百强县方阵，经济发展迅猛，综合实力较强；鄢陵县、襄城县的产业特色鲜明，发展潜力巨大。其中禹州市、长葛市2021年的GDP分别为903.8亿元、824.8亿元，合计占全市比重达47.3%。经了解，市本级人均GDP约为7.8万元，与全市（8.3万元）和县域（8.6万元）人均水平还存在差距。

三是土地要素制约发展。市本级在吸引集聚资本、科技、人才、信息等高端要素方面还有短板，融资能力不强、留不住人才等问题日渐突出，在产业高端化和集群化发展方面还需更大提升。土地要素制约经济发展，如：建安区撤县设区以来，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公共服务提升等方面取得很大发展，但是城镇化进程缓慢，2020年建安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仅35.68%，远低于市本级（63.57%）和全市（53.55%）平均水平。魏都区发展空间有限，无地可用问题亟待解决。

三、意见建议

（一）优化城区布局。推动区划调整，将建安区西部、南部的部分乡镇与魏都区东部的部分街道相互交换调整，优化城区空间布局，确保各区土地面积和经济规模相对均衡，后备发展空间充足。通过加快产业发展，对市本级范围内符合条件的14个乡（镇），稳步推进撤乡（镇）设置街道。优化调整城市布局，提高城市化速度，实施中心城区北进东拓，加快对市域铁路周边、许东新城、忠武路片区等区域的开发，为中心城区发展预留空间。

（二）强化产业支撑。打造服务业高地，将中心城区打造成为全市服务业发展高地，建设现代服务业开发区，加快推动一批高品质的特色商圈、时尚地标、购物中心建设，打造区域商贸服务中心。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立足各区发展实际，进一步明确、细化主导产业，支持魏都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重点发展道路养护装备、资源循环利用、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等产业；许昌经开区重点发展电梯制造、发制品、生物医药等产业。综合运用土地、规划、项目准入等手段，积极招商引资，谋划建设辐射力大、带动力强的龙头项目，做好延伸产业链，搞好产业配套，培育产业集群。

（三）提升城市品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大基础设施投资，加快推进数字孪生城市建设，持续优化路网结构和交通组织管理，全面提升城市安全系数、数治能力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压减行政审批事项和审批时间，强化精准服务。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全面对标《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突出中心城区在公共服务方面的引领示范作用，加快发展教育、医疗、养老等社会事业，尽快补齐菜市场、便利店、物流配送等社区配套服务设施短板，完善提升“15分钟生活圈”，进一步增强城市吸引力。

联名人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委员证号 | 界别 | 单位及职务 |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 |

提案联系人信息表

|  |  |  |
| --- | --- | --- |
| 姓 名 |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 |

审查和办理信息表

|  |  |
| --- | --- |
| 本提案目前状态 | 办理中 |
| 审查情况 | 立案 （2023年01月03日） |
| 办理单位 | 分办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 |